

濮阳市人民检察院

濮阳市人民检察院 关于召开“三个规定”宣讲报告会的通知

为在全社会营造践行“三个规定”的浓厚氛围，进一步提高党政干部对“三个规定”的知晓率和支持度，推动全社会增强法治观念。按照市委政法委统一安排，濮阳市人民检察院定于2021年6月11日召开“三个规定”宣讲报告会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时间

2021年6月1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:00

二、会议地点

濮阳市迎宾馆2号楼二楼会议室

三、参加人员

省驻点指导组、市检察院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审计局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市医疗保障局、市文化旅游体育局、市统计局、市扶贫开发办公室、市金融工作局、市信访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、市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、市黄河河务局、市地震局、市气象局、濮阳日报社、濮阳广播电视台相关领导。

四、会议要求

1. 因疫情防控要求，参会人员全程佩戴普通医用口罩，会前有发热、干咳、呼吸急促等症状不得参会。

2. 请提前 10 分钟进入会场，会议期间注意会场纪律。

联系人：王颖 电话：15690730620

濮阳市人民检察院

2021 年 6 月 10 日